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

114 學年度第 8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5 年 5 月 6 日(三) 12 時 20 分至 14 時 00 分
會議地點：禮賢樓 304 會議室

主席：王根樹召集人
委員：廖文正總務長、葛宇甯教授(請假)、許聿廷教授、丁宗蘇教授、陳惠美教授、吳文中教授、胡哲明教授(請假)、黃國倉教授(請假)、童心欣教授(請假)、彭立沛教授(請假)、邱啟新教授、黃舒楣教授(請假)、曾保彰先生、研協會李浩廷同學、學生會黃冠凱同學、學代會蔡朝翔同學。
諮詢委員：葉德銘教授(請假)。
列席：電機資訊學院(未派員)；電機工程學系 劉振森組長、金平先生；環境工程學研究所(未派員)；預景設計有限公司 詹立偉經理；管理學院 陳家麟院長、周守真執行長、陳心怡資深專員、詹博棠行政組員；食品科技研究所(未派員)；藝文中心(未派員)；園藝暨景觀學系(未派員)；進修推廣學院 吳海燕執行長；總博物館籌備處 陳怡蓁行政專員、劉臻行政專員；仲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林洲民建築師、謝佳君建築師、黃茵設計師、李頤慶設計師；總務處營繕組 寧世強組長、陳億菁股長、曾冠菱股長、簡欣怡行政組員、陳東燕行政組員；總務處事務組 阮偉紘資深專員、黃建仁辦事員；總務處保管組 楊詩韻股長；永續辦公室(未派員)。
校規小組：吳莉莉資深專員、吳慈葳行政專員、彭嘉玲行政專員。
記錄：彭嘉玲

壹、報告案

一、確認 114 學年度第 7 次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會議紀錄

- **決定**：同意備查。

二、長興街東側至明達館側戶外環境改善工程基本設計報告書
(提案單位：總務處營繕組)

- **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：（略）**

- **委員及各單位意見：**

委員：

(一) 此區人流量大，圍牆內新植的樹木會造成實體區隔及阻礙，建議適當修正。

(二) 明達館側圍牆開口處會容易讓人誤認為是公園入口，直覺不進入，而選擇沿圍牆外在自行車道上行走，但這種行為在校內應無法認定是違規。

(三) 在交通流量大的路口同時會有自行車與行人，本案規劃是否比照農綜小徑，建議再思考。

召集人：

(一) 明達館側圍牆是否拆除，將視學校政策決定，但納環館建築線外不是台大的校地，拆除圍牆時可能會衍生更多的討論，因此後續請總務處評估是否拆除。

(二) 若明達館圍牆不拆除，牆內的規劃比照農綜小徑，再加上學生走進牆內的意願不高時，趕著上課或回宿舍的學生有可能會走到長興街，是否有可能保留一公尺或適當寬度的人行道。

總務處營繕組組長：

(一) 本案是長期計畫，明達館側完工後會持續檢視交通狀況及流量分析，依據作為後續納環館側規劃設計參考。

(二) 規劃上採用與農綜小徑相同的鋪面設計，是希望用不同的顏色來引導學生。

總務長：

此處人車流量比農綜小徑來的大，無法相提並論，但透過設計手法引導人車分道，加上圍牆綠帶的保留，若能讓八成的行人願意走右側人行通道，將可高度維持此區的人車安全。

委員：

(一) 建議本案可先施行，後續若自行車道產生人車衝突情況，可用標線再畫分出1.5米人行道。

(二) 新增櫻花植栽沒有遮蔭效果，建議不要種植，改種植苦楝等原生種、有花色且具有遮陰效果的樹種。

(三) 入口處的涼亭在周遭樹木長成後有可能成為被卡住的設施，建議不要設置，改以具遮蔭性的樹木代替。

召集人：

就目前提出的方案，未來施行後動線仍有調整的空間，因此可試著勸導學生儘量走圍牆內的安全動線，後續視情況進行檢討。

- **決定：**

  本案原則通過，請總務處事務組持續注意行人與自行車通行的情況，必要時做適度的調整。

貳、討論案

一、管理學院三號館新建工程可行性評估報告書
（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）

- **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：（略）**

- **委員及各單位意見：**

委員：

簡報第38頁，機車規劃由基隆路、欒樹道開口左轉沿圍牆進入地下停車場，但該路口行人、自行車流量相當大，若由此路口進入校園，將使該處交通狀況變得更複雜，建議由公館停車場處的開口進入三號館的地下停車場。

委員：

(一) 簡報第25頁，請說明管院三號館前廣場設置的必要性，及與管院三號館、百歲紀念館、管院一號館、雅頌坊之間的綠地的關係，建議本區的綠地要有整體的規劃。

(二) 從基隆路觀看建築物南面時，大樓梯的設計會讓立面被解讀成機能設施帶，是否有更好的優化設計。

(三) 管院三棟建築雖然興建時間、風格不同，但校園景觀的整體性非常重要，因此本案外觀設計除了講求創意，建議能有統一的調性與呼應。

委員：

(一) 本案周邊有公館停車場，管院三號館建築內有國際會議廳，請補充說明本區的汽機車停車動線與管理長期規劃為何？

(二) 校園新建築的外觀，建議在顏色、風格、意象應能有一致性，避免各自為政。

(三) 臨基隆路的立面採用大面積玻璃帷幕，產生耗能的問題，建議再多加考量。

召集人：

(一) 百歲紀念館南方的綠地示意圖，現況是公館停車場，長期規劃為地下停車場，地面層為綠地，至於是何種形式的綠地，目前尚未有明確的規劃。

(二) 管院周邊的綠地周圍還包括造園館、大氣系前的綠帶，建議於本案基本設計報告書提出之前，由校規小組邀集相關系所老師、校規會委員、學生，針對這個區域的整體綠地規劃進行討論。
(三) 校園內建築採用大面積玻璃帷幕，容易產生鳥類窗殺問題，請規劃單位需特別留意。

委員：

(一) 建議優先處理管三前的綠帶廣場動線。
(二) 建議校園新建築應預留風雨走廊設置的可能性。
(三) 本案基地所在26小區，在校園報告書中的建築高度管制屬高層區(12層以上)，本案目前規劃共7層，是否有再往上增建的空間。

委員：

校園建築並不一定是要很古典或傳統，管院一號館、二號館立面開口有限，外觀看來較保守，但對於日照節能比較有效益，此建議提供設計單位參考。

仲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：

(一) 本區以百歲紀念館為中心，四個綠地除了串連管院一、二、三號館，更彰顯出百歲紀念館的重要性。
(二) 管院三號館建築的四個立面都是正面，現階段是可行性評估，外觀色調目前僅是以白色作為示意，後續基本設計階段會再進一步討論。
(三) 管院三號館在臺大校園建築中應扮演不同的角色，沒有必要沿續管一、管二的形式風格，因而在管三建築的四個立面去做新的精神詮釋。
(四) 管院三號館使用者有別於校內的其他教學大樓，館內的大樓梯提供了討論的空間及新的自明性。
(五) 有關空調節能、遮陽設施會在下階段基本設計報告書進一步與使用單位討論。

仲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：

本案基地西側緊鄰校園重要的出入口，考量到若新增出入口在北市都審會議恐會有意見，因此規劃汽機車出入動線時，優先利用校園現有的進出動線去整合。汽車經過欒樹道崗亭後左轉進入地下停車場，機車沿用現有的動線進出，不會在基隆路四段增加新的破口。

管理學院院長：

(一) 本院經費有限，經評估興建7層樓是目前可承受的高度。
(二) 臨基隆路面的大階梯，並不是一般的階梯，而是成為讓學生在課餘時能互動的空間，因此採用這樣的設計。

- **決議：**

(一) 本案原則通過，後續提送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。

(二) 請管理學院及規劃設計單位在提送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之前，將管理學院三號館、百歲紀念館、進修推廣教育大樓間的交通動線規劃進行套圖，避免動線衝突的情況。請總務處協助提供相關資訊。

(三) 請校園規劃小組於本案基本設計報告書提送校規會之前，召集校規會委員、相關系所老師，討論本案綠地整體規劃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肆、散會（下午 14 時 00 分）